**浙江大学求是学院丹阳青溪学园团支委、班委工作职责**

根据《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党的群团工作的意见》和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》，按照共青团中央、教育部《高校共青团改革实施方案》、《浙江省高校共青团改革实施方案》和《浙江大学共青团改革实施方案》要求，结合学校“双一流”建设目标，求是学院丹青学园分团委根据实际，巩固和创新基层团组织建设，推行班级团支部与班委会一体化运行机制的制度。

**班团一体化结构及职责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职 务 | 职 责 |
| 团支部书记 | 负责团支部的全面工作。制定支部工作计划，做好团支部的思想、组织、制度、活力建设；抓好支委会自身建设，召集支部团员大会，做好团工作的上传下达。负责大学生素质拓展认证专项工作。 |
| 团支部副书记  （班长兼任） | 协助支部书记做好团支部日常工作和各项建设。负责社会实践专项工作。支部书记因故无法主持工作时，由副书记代行书记职责，全面主持工作。 |
| 组织委员 | 协助支部书记做好团支部的组织建设、日常团务、青年培养考察、制度建设等工作。负责青年志愿者服务、综合素质记实考评专项工作。 |
| 宣传委员 | 协助支部书记做好团支部的思想建设。负责宣传信息工作，组织党团理论学习，了解青年思想动态，积极运用新媒体开展宣传和思想引领工作。 |
| 纪律检查委员  （副班长兼任） | 协作支部书记做好团支部的作风建设。负责团支部的纪律监督工作，表彰先进、批评教育违反团的纪律的团员，检查“三会两制一课”落实情况，执行团员教育评议制度。 |

一、团支委职责（团支委成员必须为共青团员）

**（一）团支部书记的工作职责**

在学园分团委的指导下，负责团支部的全面工作。

1.按时主持召开支委会，研究团支部工作，提出工作计划，检查并督促其执行情况。

2.负责召集团支部团员大会，向团支部传达上级团组织的决议和指示，向上级团组织反映情况汇报工作，将团支部工作中的重大问题提交支委会和支部团员大会讨论决定。

3.做好团支部的思想建设工作。关心了解团员青年的思想、学习、工作和生活情况，发现问题及时解决，做团员青年的知心朋友。

4.做好团支部的组织建设工作。合理划分支委会成员工作职责，按时开好民主生活会，牵头负责主题团日活动、五四红旗团支部建设等相关工作。

5.做好团支部的制度建设工作。引导同学自觉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和团的纪律，执行团的决议，发扬社会主义新风尚。

6.做好团支部的活力建设工作。形成支部特色文化，开展丰富有益的素质拓展、社会实践、志愿服务活动等，增强团员青年的归属感、获得感、成就感和责任意识，营建积极向上的团支部氛围。

**（二）团支部副书记的工作职责**

在学园分团委指导下，由班长兼任，协助团支部书记做好团支部工作。团支部书记因故无法主持工作期间，由副书记主持工作。

1．协助团支书做好各项工作，参与团支部工作计划的制定、活动组织决策等。

2．协助团支书做好上级团组织决议、指示的传达工作，协调支委会工作。

3．关心团员青年思想、学习、工作和生活情况，听取团员意见。

4．针对团员青年思想实际，协助团支书开展主题团日活动和各种形式教育活动。

5．负责社会实践工作，配合上级团组织开展相关事务。

**（三）组织委员的工作职责**

1.负责团支部的组织建设工作。协助团支书开展团日活动，增强思想教育，提高团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。

2.负责团支部日常团务工作，包括团情况统计、团费收缴、团籍管理、团员证办理等工作，履行团员年度团籍注册制度、“基层团组织建设专项经费”管理制度。

3.负责青年培养考察工作。做好新团员发展，鼓励团员青年积极向党组织靠拢，向党支部推荐优秀团员作为党的发展对象。

4.加强团支部制度建设，负责上级团组织的各项制度在团支部规范执行。

5.负责团支部青年志愿者和记实考评工作。开展青年志愿者服务和认证工作，担任班级记实考评小组副组长，协助班主任做好记实考评工作，服务青年成长。

**（四）宣传委员的工作职责**

1.负责团支部的宣传信息工作。围绕上级团组织的工作重心，拟定团支部宣传工作计划。

2.负责落实“一课”制度。宣传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、毛泽东思想、邓小平理论、“三个代表”重要思想、科学发展观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学习团的思想和知识，每季度至少开展一次团课。

3.了解团员青年的思想状况，开展思想动态调研，积极推进“网上团支部”建设，积极运用新媒体平台开展宣传和思想引领工作。

4.及时向上级团组织和党组织报送信息。协助支委会组织团员青年参加上级团组织举办的各类宣传教育活动。

5.负责团支部资料存档工作。整理汇编团支部文件资料，负责会议通知、签到、记录。

**（五）纪律委员的工作职责**

在学园分团委指导下，由副班长兼任。

1.坚持从严治团。建立健全团支部规章制度体系，加强和规范团内政治生活，加强引导教育，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工作，发展积极健康的团内政治文化。

2.负责团支部纪律监督工作。了解掌握团员青年的思想动态，监督团员切实履行义务，向团支部委员会、上级纪委汇报检查结果。对违纪行为依照团纪提出处理意见，实行批评、帮助、教育、处分。

3.开展表彰先进工作。负责团内评奖评优工作，树立优秀团员青年先进典型，发挥团员青年先进模范作用。

4.监督团支部“三会两制一课”制度落实情况。“三会”制度是指支部团员大会、团支委会和团小组会制度；“两制”指团员教育评议制度和团员年度团籍注册制度；’“一课”指支部团课制度。

5.落实执行团员教育评议制度。组织团员学习团章和上级团委有关文件，开展团支部个人总结、民主评议工作。

6.监督团费和基层团组织建设专项经费使用管理。

二、班委职责

**（一）班长的工作职责**

全面负责班级各项工作。兼任团支部副书记，协助团支部书记开展团支部工作。

1.按时主持召开班委会，研究班级工作，提出工作计划，检查并督促其执行情况。

2.负责召集班会，向班级传达学园的决议和指示，向学园反映情况汇报工作，将班级工作中的重大问题提交班会讨论决定。

3.做好班级思想教育工作。关心了解全班同学的思想、学习、工作和生活情况，发现问题及时解决，遇到突发事件及时向班主任及辅导员汇报。

4.做好班级组织建设工作。合理划分班委会成员工作职责，牵头负责班级活动、先进班级等相关工作。

5.做好班级制度建设工作。引导同学自觉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和校规校纪，发扬社会主义新风尚。负责班级评奖评优工作。

6.做好班级活力建设工作。形成班级特色文化，开展丰富有益的班级活动，形成良好的班风、学风。负责班级社会实践工作。

**（二）副班长的工作职责**

协助班长做好班级工作。班长因故无法主持工作期间，由副班长主持工作。在学园分团委指导下，与学园学生会做好沟通联系工作。

1.协助班长做好各项工作，参与班级工作计划的制定、活动组织决策等。

2.协助班长做好学园决议、指示的传达工作，协调支委会工作。

3.负责班级组织监督工作。建立班级规章制度，加强和规范班内民主生活，监督班级各委员工作。监督班级经费使用管理。

4.负责班级纪律监督工作。了解掌握班级的思想动态，听取同学意见，保障同学正确享受权益，监督同学自觉履行义务，对违反校规校纪的同学，实行批评、帮助、教育、处分。

1. **学习委员的工作职责**

在学园分团委指导下，与学园学业指导中心、职业规划基地做好沟通联系工作。

1.贯彻学校在教学工作中的各项意见和措施。

2.负责班级学风建设工作。协助班主任做好学业指导，牵头制定班级学风公约，开展学业班会和学业建设相关班级活动，设立学习帮扶小组。与学园学业指导中心对接，积极参与学园学业指导活动。做好考试诚信教育。负责提醒选课、英语四六级等事项。

3.协助专业确认工作。做好专业确认各节点提醒工作，引导同学积极了解各专业确认方法、培养方向等，了解同学专业意向情况。

4.负责职业生涯规划工作。与学园职业规划基地对接，积极宣传组织同学参与职业规划活动。引导同学思考“我的大一怎么办”和竺校长两问，做好未来生涯规划。

**（四）文体委员的工作职责**

在学园分团委指导下，与学园学生会、文体中心做好沟通联系工作。

1.负责班级文娱、体育活动工作，拟定班级文体活动工作计划。

2.组织班级成员开展文体活动，丰富班级同学生活，增强班级同学体质，创造良好的班级文化氛围。

3.总结、推广、交流文体活动先进经验，努力探索文体活动新途径。

4.负责协助学生体育锻炼、运动会、学校学园各项文体活动赛事等工作。

**（五）生活委员的工作职责**

在学园分团委指导下，与学园学生会、心翔学生资助中心做好沟通联系工作。

1.贯彻学校、学园在生活管理工作中的各项意见和措施。

2.负责班级生活帮扶工作。及时了解全班同学情况，对生活困难的学生给予帮助，并向班主任、辅导员和班委反映。

3.负责班级经济资助工作。及时了解班级同学经济情况，配合学园心翔学生资助中心，做好学校资助政策宣传工作，协助经济困难生认定、帮扶工作。

4.负责班级权益服务工作。对接学园、学生会，反映同学的正当要求，做好沟通同学与学校、学园、后勤服务人员的沟通桥梁，达到互相理解、信任。

5.负责班级财务管理工作。协助班主任做好班费保管、使用工作。定期向同学公布班级经费的收支帐目，在财务方面做到有据可依，有帐可查，便于民主监督。

6.负责班级各项生活制度建设工作。大力宣传鼓励同学开展健康生活习惯养成和文明宿舍争创活动，协助开展健康有益的班级生活活动，定期检查和督促班级同学宿舍情况。

7.负责防火防盗防诈

**（六）心理委员的工作职责**

在学园分团委指导下，与学园阳光心旅社做好沟通联系工作。

1.负责心理健康教育工作。积极配合学校、学园开展工作，大力宣传大学生心理健康知识、心理咨询渠道、心理主题团辅活动等。

2.组织班级心理健康教育活动。开展心理教育班会、配合心理健康教育宣传月活动、组织参与学校心理主题活动，帮助全班同学培养良好的心理素质。

3.了解班级同学心理情况，关心了解班级的思想、学习、工作和生活情况，加强与其他班干部尤其是寝室长的联系，及时发现和帮助心理困惑和烦恼的同学，准确及时向班主任和辅导员报告相关情况和心理危机事件。

4.参加心理健康知识培训、专题学习交流活动，主动有效地开展班级内朋辈间心理辅导。

三、寝室长工作职责

1.负责监督寝室做好安全防范工作，做到人离宿舍，能关门闭窗、断电关水，做好防火、防盗工作，做好假期离校寝室成员去向统计，确保宿舍安全。

2.做好寝室良好生活秩序养成工作，配合学校、学园寝室管理规定。关心室友，督促室友养成健康生活习惯，如室友有需关注情况和突发事件，准确及时向班主任和辅导员报告。

3.负责寝室内务管理工作，督促寝室卫生工作。

4.组织寝室活动，建设丰富健康的寝室文化生活，创建文明寝室。

5.对接新生之友工作，与新生之友开展定期良好互动。